

证券代码：301000

证券简称：肇民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6

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回复 及募集说明书（修订稿）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2月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6〕020011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审核问询问题。

公司收到审核问询函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结合公司情况就审核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回复，并对募集说明书等相关申请文件内容进行了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6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鉴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于2026年4月23日公开披露，根据审核意见，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审核问询函回复等申请文件中涉及的财务数据及其他事项等内容进行了相应的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该事项能否通过审核、注册以及最终通过审核、注册的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肇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8日